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施宗謀

電話：05-5522219

傳真：05-5338480

電子信箱：ylhg35150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六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二字第11339197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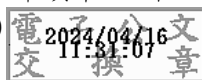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113YT13313_1_16111608625.odt、113YT13313_2_16111608625.doc、113YT13313_3_16111608625.doc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雲林縣政府建築物使用執照應附資料檢視表」、〔雲林縣建築物使用執照現地勘查紀錄表〕格式，並自即日起實施，請轉所屬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3年2月15日內授國建管字第113080129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(含附件)



斗六市公所 113/04/16



1130009262